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理學院

113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 紀錄

一、時間：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中午 12：40（接續院長選任委員會後召開）

二、地點：本校科學館 B506C

三、主席：翁院長梓林

紀錄：陳麗娟助教（分機 63628）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五、列席人員：（略）

六、上次院務會議（114.04.16）決議案執行情形報告

提案編號	案由	決議	提案單位	執行情形
1	本院資科系擬修正「 <u>國立臺北教育大學資訊科學系碩士班學位考試作業要點</u> 」乙案，提請討論。	依會中討論建議授權由資科系會後修正通過，依程序提送教務會議審議。	資科系	依程序提送 114.6.11 教務會議審議。
2	本院資科系擬申請 116 學年度起「 <u>資訊科學系</u> 」更名為「 <u>資訊工程學系</u> 」乙案，提請討論。	依會中討論建議授權由資科系會後修正通過，再續送教務處彙整，俾依程序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會議審議。	資科系	依程序提送 114.5.6 校發會、114.6.3 校務會議審議。
3	本院自然系擬申請 116 學年度起「 <u>自然科學教育學系碩士班</u> 」更名為「 <u>自然科學教育學系應用科學碩士班</u> 」乙案，提請討論。	依會中討論建議授權由自然系會後修正通過，再續送教務處彙整，俾依程序提送校務發展委員會、校務會議審議。	自然系	依程序提送 114.5.6 校發會、114.6.3 校務會議審議。

七、報告事項

- 因應本校專任教師升等案院級一級送審作業，自 112 學年度起各系之升等提案，須併同「各系提供之外審委員資料庫」，於每年 3/31 前或 10/15 前併案送院。「各系提供之外審委員資料庫」說明如下：
 - 先產製符合專長名單：**非侷限本校自建之外審委員資料庫，亦可自教育部資料庫或國科會資料庫搜尋。**（依 114.4.29 本校 113 學年度第 5 次校教評會臨時動議）
 - 審核產製之專長名單：**系教評會應遵循專業、公正、客觀及保密原則審核產製名單，審核通過即為「各系提供之外審委員資料庫」，該資料庫名單應至少 40 人（含）以上。**（依 112.10.26 本院院教評會共識）
 - 系教評會、院教評會應參考「各系提供之外審委員資料庫」，推薦與送審教師專長相符之校外學者專家審查名單各至多 10 人為原則。

2. 因應 114 學年度校級會議開會時間，各學系若有提案，請務必依時程規劃開會。

系務會議	院務會議	校級會議
<p>■應於院務會議前一週召開</p>	<p>■原則應於校級會議前 2 週召開，視各系提案需求而定。</p> <p>■「系所增設更名案」，經系務會議、院務會議通過，提送教務處招生與宣傳組彙整，故須另配合學校規定時程提案。</p>	<p>114 年 11 月 05 日 (三)</p>
		<p>114 年 12 月 17 日 (三)</p>
		<p>115 年 04 月 15 日 (三)</p>
		<p>115 年 05 月 20 日 (三)</p>
		<p>114 年 11 月 04 日 (二)</p> <p>115 年 05 月 05 日 (二)</p>
		<p>第 57 次： 114 年 12 月 09 日 (二)</p> <p>第 58 次： 115 年 06 月 02 日 (二)</p>

八、提案討論

案由 1：關於推選本院代理院長職務乙案，提請討論。（提案單位：理學院）

說明：1. 依「本院院長選任辦法」第五條，「現任院長如於任期內辭職、休假，或因故不能繼續其職務或連續請假達六個月者，應即辭去院長職務，由院務會議推選代理院長，代理院長應依前條之規定，於代理期間三個月內選出新院長。

2. 本院院長選任已進行二次投票，均未能選出新任院長，而重新辦理選舉之時程規劃為 114 年 9 月份進行教師行使同意權投票。因翁院長任期至 114 年 7 月 31 日屆滿，故由院務會議推選代理院長，於代理期間三個月內選出新院長。

辦法：代理院長自 114 年 8 月 1 日起執行代理職務。

決議：1. 依「本院院長選任辦法」第五條之「現任院長…或因故不能繼續其職務」，因為現任院長任期至 114 年 7 月 31 日屆滿，考量暑假在即，新院長選任作業規劃於開學第一週（9/9~9/10 連續 2 天）辦理，在新院長尚未選出及核定前，依規定由院務會議推選代理院長。

2. 經討論後，提名現任院長「翁梓林教授」為代理院長候選人。經在場委員 8 人（不含翁梓林委員）進行無記名投票，獲 8 票全數同意推選「翁梓林教授」擔任本院代理院長。

九、臨時動議：無

十、散會：13 時 10 分

謹陳

院長 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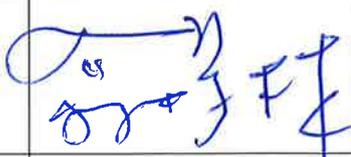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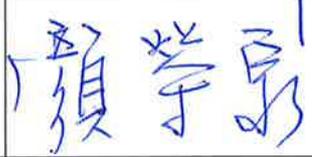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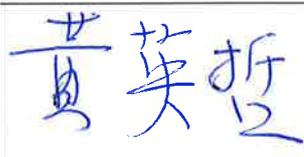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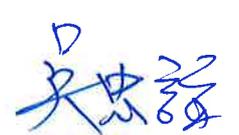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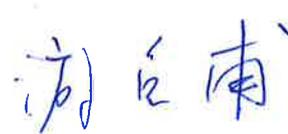
理學院 翁梓林
院長

114. 6. 2

國立臺北教育大學 理學院

113 學年度第 4 次院務會議 簽到表

開會時間：114 年 6 月 2 日（星期一）12：10

出席者			
姓名	請簽名	姓名	請簽名
主席： 翁梓林院長			
數資系： 顏榮泉主任		數資系教師代表： 謝佳叡老師	
自然系： 李昆展主任	請假	自然系教師代表： 周金城老師	
體育系： 黃英哲主任		體育系教師代表： 吳忠誼老師	
資科系： 游象甫主任		資科系教師代表： 王鄭慈老師	
數位系： 林仁智主任		數位系教師代表： 李至軒老師	
主席及代表共計 11 位，1/2（含）以上出席（6 人）始得開會			

列席者	
系學會學生代表	請簽名
本次學生代表列席順位：	